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法学院 2022 年博士研究生复试考核实施细则

为保障 2022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核工作的科学有效、公平公正，以《首都经济贸易大学 2022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方案》为依据，制定法学院 2022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复试考核实施细则。

一、资格审查工作程序及要求

进入复试的考生需于 5 月 18 日中午前将以下材料打包发送至学院邮箱（yzfxy@cueb.edu.cn），文件以“专业+姓名+复试”命名。

（1）申请考核制考生

申请考核制考生报名时已提交的相关材料无需重复提交。另，把个人简历、考生对自己的学术成果、代表性论文和科研计划的阐述及其他本人认为需要补充的材料，发送至学院邮箱。

（2）普通招考考生

①两位与报考学科相关的教授（或相当职称）的专家推荐书（要求两位老师中不含所报考导师）（必交）；②博士阶段科研计划（必交）；③研究生毕业论文及论文评阅意见或开题报告及开题评审意见（必交）；④硕士期间成绩单（必交）；⑤报考博士研究生人员政治思想情况审核表（必交）。⑥外语水平证明材料（外语四、六级成绩，雅思或托福成绩，国外留学或工作证明材料等）（若有）；⑦本人已有学术成果（若有）；⑧获奖证书及其他证明材料（若有）；⑨个人简历（请凝练到 1 张 A4 纸内）；⑩考生对自己的学术成果、代表性论文和科研计划的阐述。

二、专业课笔试安排

所有进入复试考生（含申请审核、普通招考）的专业课考试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18 日 14:00-16:00，采取网上笔试形式。本环节由研究生院统一安排。

三、综合能力考核模拟演练

学院选择“腾讯会议”为复试主系统，选择“钉钉”为备用系统。复试开始前学院组织考生对远程网络复试平台进行全流程模拟演练和全方位功能测试，到时提前 1 天通知全体考生。

四、综合能力考核安排

综合能力考核以远程网络面试的方式进行，时间为 5 月 19 日上午 9:00 正式开始，所有参加复试的考生需提前 15 分钟到指定场所候场。所有考生须在具有网络条件的独立封闭空间参加复试，不得在公共场所参加。

五、综合能力考核内容

综合能力考核以学术答辩及交流问答等形式进行，考核时间为 20 分钟，主要对考生的思想品德、学术能力、创新潜质、综合素质、外语应用能力等进行考查。

（1）考生至少抽取 1 道专业外文文献试题作答，主要考查学生阅读理解专业外文文献和获取专业信息的能力，外语应用能力考查与外文专业文献测试结合进行。

（2）学术能力和创新潜质评价采取答辩形式，由考生对自己的学术成果、代表性论文和科研计划进行阐述，并接受专家的提问。

(3) 综合素质主要考查考生的语言表达能力、人文素养、举止礼仪等。

(4) 考生的思想政治和道德品质情况由复试考核小组在学术答辩及交流问答过程中了解。思想政治和道德品质评价采用等级制，分为合格和不合格两个等级并采用一票否决制。拟录取名单确定后，考生应将人事档案和本人现实表现等材料加盖单位的人事、政工部门印章于 6 月 10 日前提交至学院。

(5) 诚信评判主要依据考生诚信档案和人事档案进行，对弄虚作假及考试违规、作弊考生，一律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和《普通高等学校管理规定》等严肃处理。

六、复试考核分值计算

专业课考试和综合能力考核采用百分制，总分均为 100 分。综合能力考核中，外语应用能力为 30 分、学术能力和创新潜质为 60 分、综合素质为 10 分。思想品德评价采用等级制，分为合格和不合格两个等级并采用一票否决制。

七、总成绩计算

1. 考生的水平考核（考试）成绩不计入总成绩。
2. 考生的总成绩为专业课考试成绩与综合能力考核成绩的加权平均成绩，专业课成绩占比为 40%，综合能力考核成绩占比为 60%。

八、录取原则

根据学校下达的 2022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计划，按照以下原则确定拟录取名单。

1. 招收全日制定向（在职）博士生人数原则上不得超过本院招生人数的 10%。

2. 每位导师原则上在一个培养周期至多有 1 名在读全日制定向（在职）博士生。

3. 在满足条件 1 和条件 2 的情况下，以所报导师为标准进行排序，按总成绩由高至低依次录取。在不满足条件 1 和条件 2 的情况下，全日制非定向考生优先、本硕博连读考生优先。

4. 同一报考导师下，总成绩相同时，按专业课考试成绩由高至低依次录取；考生总成绩、专业课考试成绩均相同时，按综合能力考核中学术能力和创新潜质成绩由高至低依次录取。

5. 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予录取：

- （1）政审不合格者；
- （2）复试考核成绩低于 60 分者。

6. 新生报到后，发现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学校将取消其录取资格。

- （1）资审、政审复查不合格者；
- （2）体检不合格者；
- （3）提供虚假信息或在招生考核中有违规违纪行为者。

九、学院公布招生拟录取名单的时间、网址

法学院拟定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前通过学院网站公布 2022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拟录取名单，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公布网址为 <https://law.cueb.edu.cn/>。

十、学院接待、受理考生投诉、举报电话：010-83952240。

本细则未尽事宜，请以《首都经济贸易大学 2022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方案》为准。考生需及时关注学校研招网及学院网站近期相关通知。

法学院

2022 年 5 月 7 日